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聖蕙
電話：(02)7736-6227
電子信箱：una051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653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評審推薦表、原來函影本
(A09000000E_1150065396_senddoc1_Attach1.ods、
A09000000E_115006539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為充裕「115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」評審人才資料庫，請惠予推薦公私立戲劇相關藝文團體及戲劇相關系所之專業人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5年6月26日藝演字第11503002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藝教館為籌辦旨揭比賽，提升全國學生戲劇表演及評審品質，持續充裕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評審人才資料庫之名單，爰請貴部(府、局、校)推薦公私立戲劇相關藝文團體及戲劇相關系所之專業人選。
- 三、檢送旨揭評審推薦表1份，請推薦單位彙整並檢視內容無誤後，於115年7月22日前逕函送該館彙辦(無則免復)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：02-23110574分機114 楊小姐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



裝

訂



線

